附件1：

**浙江舟山群岛新区人才认定申请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| 性 别 | |  | | | 电子照片  （1寸免冠照） |
| 出生日期 | 年 月 日 | | 民 族 | |  | | |
| 籍 贯 |  | | 政治面貌 | |  | | |
| 职 务 |  | | 从事专业 | |  | | |
| 工作单位 |  | | | 联系方式 | |  | |
| 单位性质 | □市级机关及参公单位 □市级全额事业单位  □市级差额/自收自支事业单位 □市属国有企业  □纳税地在市本级的企业 □经市民政局等级注册的社会组织  □省部属在舟机关及参公单位 □省部属在舟全额事业单位  □部属在舟差额/自收自支事业单位  □其他性质单位 | | | | | | | |
| 学历学位  (填最高) | 全日制教育 | |  | | 毕业院校及专业 | |  | |
| 在职教育 | |  | | 毕业院校及专业 | |  | |
| 职 称 |  | | | | 职称取得时间 | | 年 月 | |
| 职业资格（专业技术类） | | | □专业技术类：\_\_\_\_\_\_\_\_\_\_ □技能类：\_\_\_\_\_\_\_\_\_\_ | | | | | |
| 来舟工作时间 | | | 年 月 日 | | | | | |
| 劳动合同（聘用合同）期限 | | | □固定期限：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 □无固定期限 □创业人员 | | | | | |
| 缴纳社会保险情况 | | | □是 缴纳地： 起始时间 年 月 日  □否 | | | | | |
| 证件号码 | | | □身份证/社保卡 □护照 号码： | | | | | |
| 教育及工作经历 | | | \_\_\_\_年 月-\_\_\_\_年 月  \_\_\_\_年 月-\_\_\_\_年 月  \_\_\_\_年 月-\_\_\_\_年 月  \_\_\_\_年 月-\_\_\_\_年 月  \_\_\_\_年 月-\_\_\_\_年 月 | | | | | |
| 申请认定类别 | | □国际级顶尖人才 □国家级杰出人才 □省部级领军人才  □新区特优人才 □新区高级人才 □新区基础人才 | | | | | | |
| 对应《新区人才分类目录及认定标准》主要依据 | | 主要依据（包括奖项、职称、学历等） | | | | | 取得时间 | |
|  | | | | |  | |
|  | | | | |  | |
|  | | | | |  | |
| □首次认定 □升级认定  本人承诺对填报内容的真实性、完整性、有效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。  申请人签名：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 | |
| **审核意见** | | | | | | | | |
| 所在单位审核意见 | | 经审核，该申请人申报材料属实且与原件核对无误。  该申请人于 年 月 日到本单位全职工作，编制类型为 。  所有申报材料经本单位公示后，无异议。  经办人（签字）： 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 联系电话：  单位银行账号：  开户银行名称：  单位盖章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
| 市人才公共服务中心审核意见 | | 审核意见：  □申请表情况属实 □佐证材料齐全、合规、属实  符合人才类别为: □来舟前， 类  □在舟后， 类  全职引进时间为 年 月 日  可申请享受的政策：  **□赠送住房，**  **□购房补贴或人才限价房**，按 类，  **□周转住房或租房补贴**，按 类，  **□安家补贴**，按 类，  **□津贴奖补**，按 类，每月 元（大写： ）  **□政府奖励**，按 类 **□入职保障**，按 类  **□配偶就业**，按 类 **□子女教育**，按 类  **□高层次人才证** (□金卡/□银卡)  **□医疗卫生**，按 类 **□社会保障**，按 类  **□户籍保障**，按 类  备注：        经办人（签字）： 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 联系电话：  单位盖章（市人社局）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

备注：此表须正反面打印，一式两份。